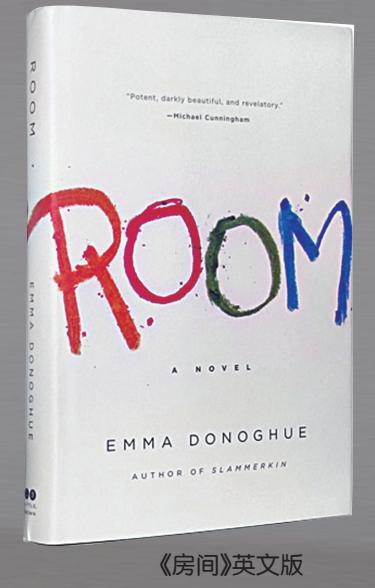


爱玛·多诺霍《房间》：

不在房间里了， 我还是我吗？

□苗青



《房间》英文版

说《房间》(Room, 2010)是现居住在加拿大的爱尔兰女作家爱玛·多诺霍(Emma Donoghue, 1969-)的作品,被评为“2010年讨论最多、评价最高的话题小说”、“纽约时报”畅销小说、年度十大好书”、“邦诺书店年度最佳小说”、“图书馆月刊”年度十大好书等,并入围了2010年英国曼布克文学奖。除以上提及的荣誉之外,该书还获得了加拿大罗杰斯作家信托小说奖、爱尔兰年度小说大奖、加拿大总督文学奖、英国国家银河图书奖等,同时荣登独立书商联盟选书榜首。《房间》售出了超过30种语言版权,中文简体版已于近日由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该书出版后,全球主要媒体给予了很高评价。《独立报》评价道:“透过杰克的叙述和他勇往直前、大刀阔斧运用他小世界的语汇来创造意义的努力,本书自成一格,不能用任何既有的分类归纳……杰克新创的这种一针见血而富有冲击性的语言,以惊人的力量与兴味,掌握他备受限制的生活……本书经常在深邃的黑暗与近乎喜剧的亢奋情绪之间穿梭自如。”《科克斯评论》报道:“多才多艺的多诺霍,用一个5岁男孩的声音,叙述这个在伤痛中求生与康复的故事……多诺霍巧妙地展示母亲与儿子在适应自由生活时,需要克服各自截然不同的难题……全书中最令人心碎的一刻,似乎是妈再也无法面对她为了保护杰克所做的抉择。但杰克的叙述却足以证明,她养育了一个聪颖、敏锐、任性的孩子——有点古怪,这是当然,但也很有韧性,而且妈一定会发现,那韧性就是来自她身上……”

爱玛·多诺霍出生于都柏林,作品以当代及历史小说为主。她曾经出版长篇小说《炒》(Stirfry, 1994)、《头罩》(Hood, 1996)、

《荡妇》(Slammerkin, 2001)、《生者面具》(Lie Mask, 2004)、《着陆》(Landing, 2007)和《封缄的信》(The Sealed Letter, 2008);以及短篇小说集《亲吻女巫》(Kissing the Witch, 1999)、《生兔子的女人》(The Woman Who Gave Birth to Rabbits, 2002)、《敏感话题》(Touchy Subjects, 2006)。此外,多诺霍还撰写文学史、舞台剧与广播剧。

《房间》何以拥有如此大的魅力呢?首先,爱玛·多诺霍的文字具有强大的魔力,能够把天真转为恐怖,又将恐怖化为温柔。她以悲悯的文学风格,巧妙地构思了一个匪夷所思、狂野而纠葛的故事。其次,该书以令人赞叹的想象力、扣人心弦的故事情节、独特的叙述视角,使读者心甘情愿地为它沉沦直到最后一页。此外,它引发了人们关于忠贞、勇气、希望与爱、获得救赎的人生思考。更重要的是,这是一本可以从心理学、社会学、伦理学、政治学等多角度进行深入解读的书。

《房间》以一个名叫杰克的5岁男孩的有限视角以及12英尺长、12英尺宽的物理空间为立足点,讲述了一个19岁少女遭到绑架和监禁长达7年的故事。绑架少女的是一个名叫“老尼克”的中年男子,他将少女关在一个小房间里,只为她提供生活必需品和食物。在被绑架两年后,少女生下一个男孩,取名为杰克。对杰克来说,只有一个天窗的“房间”是他世界的全部,因为他和母亲从没踏出过“房间”一步。

整本书以“礼物”、“吐实”、“濒死”、“事后”、“活着”为小标题,主要分成两部分。前半部分叙述杰克和母亲在“房间”的生活:“房间”里有衣橱、床、地毯、电视和简易小厨房等,长宽各12英尺的小空间是杰克认知里的“世界”,母亲教他唱歌、画图、数数、识字、绕地板跑步和蹦跳,用各种简陋的工具来确

保杰克发育良好,但是不希望老尼克看到他,后半部分讲述了杰克与母亲从“房间”逃脱,回到真实世界后的生命。或许,读者会因为母子二人成功地重返真实世界而深感欣慰;然而,从心理学角度分析,母亲与杰克都曾经历过、并仍将继续经历性格的失衡与身份的迷失。

澳大利亚裔美国精神分析学家奥托·费尼谢尔将性格定义为“自我的惯用模式;使外部世界的要求与内在世界的个人冲动和需求和谐相处”。对于母亲而言,无论她身处“房间”,还是回到真实世界,外部环境的要求与其内心世界的冲动、需求始终是相背离的。而5岁的杰克在逃脱“房间”后,之所以莫名其妙地怀念“房间”里的生活——“我最想要的东西就是呆在房间里……”并痛感“妈说我们会自由,但现在这样一点都没有自由的感觉”是因为真实世界对他的要求与他内心的感受、需求相背离,而恰恰只有在“房间”里,杰克的性格才是平衡的。

美国社会心理学家马斯洛将人的基本需求划分为5个层次:生理需求、安全需求、交往需求、尊重需求、自我价值实现需求。前两个层次归于人的本能需求,后三个层次归于人的精神需求。守卫森严的“房间”迫使母亲丧失了自由,无论从生理方面还是心理方面,她必须绝对服从于老尼克。绝望的处境无法满足她作为人的本能需求,而精神需求更无从谈起。因此,被囚禁的母亲处于性格的失衡状态,并丧失了作为自由人的身份。然而,当她回到真实世界后才发现,真实世界并没有给予她真正的轻松与自由——媒体的曝光,医院的隔离治疗、记者的追问、咨询者的羞辱等,这一切外部世界的要求又与内心渴望的自由、平等、轻松、宁静相背离,失衡的性格再次使她迷失了身份。她濒临崩溃,并试图结束生命。虽然在医院的抢救下脱离了生命危险,但是母亲如何重塑平衡的性格,如何找寻明确的身份,如何在伤痛中求生与康复仍是一条很漫长的道路。

与母亲的内心经历不同,小杰克被囚禁期间过着幸福的生活。对他来说,“房间”就是全世界,外部世界对他的要求就是与母亲呆在一起。杰克不需要去适应,因为从他出生那天起,“房间”就如同一个巨大的子宫,这个空间在许多地方就如同母体的真实延伸:一个亲密而充满关怀的有限空间。杰克内心的冲动与需求和外部世界的要求是统一的,其各个层面上的需求都得到了满足。他在“房间”里有明确的身份:“也许我是一名地怀念‘房间’里的生活——‘我最想要的东西就是呆在房间里……’并痛感‘妈说我们会自由,但现在这样一点都没有自由的感觉’是因为真实世界对他的要求与他内心的感受、需求相背离,而恰恰只有在“房间”里,杰克的性格才是平衡的。

最终事情发生了转向,当杰克与母亲获救之后,他一夜之间变成了小英雄,还莫名其妙地认识了许多亲戚。但是,更多的角色被引入,这个世界超越了它原本的设定,杰克不能再24小时与母亲呆在一起,也不再是母亲的中心。他必须按照别人的时间表生活,必须适应别人的礼数规矩。外部世界要求他独立、坚强地适应复杂、缭乱的环境,而他内心却渴望单纯、安全、只有母亲的二元世界。他失去了前进的方向和自处的地位,失衡的性格使他迷失了身份,他开始怀念“房间”里的生活,开始疑惑自己是与母亲一体,还是独立于母亲之外的个体;开始自问:“如果我不在房间里了,我还是我吗?”他的未来生活充满了种种困难和不确定因素。

《纽约时报》封面专题评价《房间》道:“这是一本难忘的小说,可以用任何想象得到的角度解读——心理、社会、政治。它提出一种真正独一无二的方式讨论爱,同时又让我们用新鲜恢弘的眼光,审视我们生活的这个世界。”



作家裘小龙曾师从著名翻译家卞之琳先生,早年以翻译西方印象派诗歌为主,留学美国多年后开始用英文写作推理小说,处女作《红英之死》入围爱伦·坡推理小说奖,并获得世界推理小说大奖,他塑造的陈超探长颇受西方读者欢迎。继《红英之死》等作品被翻译成中文出版之后,裘小龙的又一部“陈超”系列推理小说《红旗袍》近日由新星出版社翻译出版了中文版。本报记者就此对裘小龙进行了专访。

记者:您最早是从事诗歌翻译和写作的,是什么样的机缘使您在出国之后开始写侦探小说了呢?

裘小龙:上世纪90年代中期,我离开中国七八年后第一次回国,对国内的变化印象深刻,很想写一点东西。写了一首长诗,但自己却不满意。也许是因诗更适宜个人抒情,要描写整个社会与时代的变迁,则较难有得心应手的感觉。于是我开始写一部小说,不过,之前我从未写过长篇小说,写着写着在结构组织上遇到了困难,因此想到了侦探小说。从结构主义的角度讲,侦探小说一般都会有些较容易把握的结构组成部分;我本来就喜欢看侦探小说,从而想到利用侦探小说这一文类,作为一种现成的框架或结构,在其中试着写我自己想写的故事。在写《红英之死》时,我其实一开始都没想要去写侦探小说,但是出版社的编辑看了,说这就是侦探小说,而且和我签了三本合同,这以后就骑虎难下、一发不可收拾,一直写到现在。不过我还是在写一些其他作品,包括诗歌,也还在翻译。我最近就会有一本与傅好文(Howard French)合作的摄影/诗歌集出版。

记者:很多推理和侦探小说在展开“智力较量”的同时,也深刻反映了社会特别是人性,比如阿·克里斯蒂的马普尔小姐系列等,您怎么看待这一点?在您的写作中,会特别偏重哪一方面吗?

裘小龙:“智力较量”或社会与人性的反映,是许多推理和侦探小说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当然不同的作家会有不同的侧重。我因为上面所提到的原因,从一开始就很偏重于案件所产生的历史社会文化。在陈探长系列里,在写一个具体的案件时,我一般都会选择一个特定的政治、社会背景角度去展开。如在《石库门骊歌》(应译《当红是黑的时候》)中,我探讨的重点之一就是:当整个意识形态、价值体系都因为政治运动的变化给颠倒过来的时候,人们的生活中又会发生什么样的悲剧?

记者:同《红英之死》一样,您在《红旗袍》里同样写到了特殊年代和政治运动对人的异化,为什么会特别关注这一点?

裘小龙:在中国,特殊年代和政治运动对人性的扭曲,不是“向前看”就可以绕过去的,它对中国历史与中国人集体潜意识的阴影,在今天依然存在,要写当代中国故事,回避复杂的、荒谬的历史因果曲折,很难写得深。或许,就像《红旗袍》中一首诗里写的那样,“我想让那些遥远的回响/给我所遭遇的一切带来头绪”。这也是在戏仿《日瓦戈医生》中的“哈姆雷特”一诗。

记者:《红旗袍》的故事背景发生在中国改革开放初期,您在作品中借人物之口也对这一阶段做了评价,但放在二三十年后的今天来看,读者或者西方读者会不会觉得有距离感?为什么您多部作品的故事背景几乎都是这一时期?

裘小龙:我的第一本小说《红英之死》是放在中国改革开放初期,但是以后的几本,我采用了故意模糊的处理方法,肯定是在上世纪90年代,也可以是21世纪初,也可以是当下。

记者:陈超探长的故事是会继续下去的吧?有没有考虑让他在当今中国或者美国社会显露身手呢?

裘小龙:在系列的第四本《双城案》中,陈超探长去了美国,而第七本《别哭泣,太湖》的故事背景就是前几年的太湖污染危机。今年5月将在法国先出版的《中国之谜》甚至会更贴近当下一些。

记者:您的作品中有很多关于中国古代文化和文学经典的描述和引用,在侦探小说的破案故事中插入大量这样的描写,是为了同时向西方读者推广中国文化吗?您是出于何种考虑采取了这样一种写作方式?

裘小龙:在《红旗袍》里,关于中国古代文化和文学经典的描述和引用,一方面是一种平行结构,即一篇论文与一个案件的相互印证,一方面是尝试所谓的连环杀手案的一种新写法。在西方这一类小说中,凶手仿佛是天生邪恶化身,只是因为无法理解、不可抑制的杀人冲动一个一个地杀下去,有时会稍稍写开去,但大多也只是提一下童年时代的心灵创伤。在《红旗袍》案件里,我想不仅仅从个人童年遭遇,也从整个社会、历史、文化集体潜意识等多重角度探讨凶手犯罪心理机制的形成过程。这里涉及的东西方原型与心理的比较也是我自己很感兴趣的一个题目。

记者:用非母语写作,特别是还要描述清楚复杂的中国文化,对您来说是一件挑战很大的事情吗?在转化过程中会不会担心丧失中国文化的原有之义?您从事多年的非母语写作,有什么感触可以分享?

裘小龙:这确实是一种挑战,用非母语写,而且还不离开复杂的中国文化背景来写,但这也是我自己不得不作的选择。至于会不会在非母语写作中丢掉一些东西,我自然是有所担心的,但我想有时也会得到一些东西,譬如说中文语言特有的感性,并不是在英语写作中就消失殆尽了,有时能在另一种语言中推陈出新。乔治·奥威尔(George Orwell)在《Politics and the English Language》一文中有个著名的观点,他认为,对一个作家来说,必须要做到的是避免语言的陈词滥调,因为这会使作者与读者思想懒惰。但有意思的是,一种语言里不那么新的表达方式或感性,移植到另一种语言后,有时会产生一种完全不同的效果。在写作中糅合两种不同的文化和语言感性,不是一件容易做到的事,却是值得去努力尝试的方向。

裘小龙:
糅合两种文化
语言感性的写作值得尝试

□本报记者 王杨



入选图灵奖·媲美,获侦探小说最高荣誉的华裔作家卞之琳先生作品《红英之死》

●中文版出版力作,今夜文库独家首发

●中英对照作品集,获奖作家代表作

●中英对照作品集,获奖作家代表